

证券代码：600219

证券简称：南山铝业

公告编号：2024-005

##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辞职暨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辞职情况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郝维松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由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南山铝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山铝业国际”）分拆上市需要，郝维松先生需专职海外子公司，因此申请辞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及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本次辞职后，郝维松先生将在南山铝业国际任职。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郝维松先生的辞任不会导致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工作，郝维松先生的辞职自书面辞职申请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郝维松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科学决策、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在此，公司董事会对郝维松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截至本公告日，郝维松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6,640 股，郝维松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后，其将继续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管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 二、董事补选情况

为保障公司董事会规范运作，完善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1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提名刘强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该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待刘强先生经公司股东大会审

议同意选举为董事后，将同时担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与董事任期一致。

截至本公告日，刘强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刘强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 三、备查文件

- 1、董事辞职申请；
- 2、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22 日

##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强先生：**男，汉族，1968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电气工程师。2010 年 3 月至 2019 年 5 月任山东怡力电业有限公司董事；2011 年 5 月至 2019 年 7 月任公司电力公司总经理；2014 年 5 月至 2019 年 1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7 年 6 月至 2019 年 1 月任公司董事；2019 年 2 月 21 日至 2019 年 3 月 16 日任公司监事；2019 年 3 月 16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23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能源业务总监。